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

地址：台中市大甲區幼獅工業區幼獅路六十九號

電話：(○四) 二六八一—一二三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資產負債表	5		-
五、損 益 表	6~7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現金流量表	8~9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營業	10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4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26		四~十八
(五) 關係人交易	26~28		十九
(六) 質抵押資產	28		二十
(七)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28~29		二一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29		二二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9~30		二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9~30		二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29~32、35		二三
(十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30		二四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前三季之財務報表係委由其他會計師核閱，並於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二十七日出具之保留式核閱報告中說明，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計新台幣(以下同)123,138 仟元，及民國九十九年前三季之投資損失淨額計 5,641 仟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八所述，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計 50,267 仟元，及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之投資損失淨額計 13,327 仟元，暨財務報表附註二三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於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

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會計師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蔣 淑 菁

會計師 成 德 潤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十 月 二 十 日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底		九 十 九 年 九 月 底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底		九 十 九 年 九 月 底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 金 (附註四及二十)	\$ 90,811	8	\$ 39,727	4	2100	短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及二十)	\$ -	-	\$ 127,000	11
1320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流動 (附註二及五)	11,812	1	12,590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一)	59,905	5	97,896	9
112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附註二及三)	20,769	2	33,430	3	212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10,345	1	16,867	2
114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淨額 (附註二、三及六)	100,994	9	89,968	8	214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07,519	9	103,336	9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三及十九)	810	-	12,071	1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九)	-	-	779	-
116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八及十九)	19,868	2	1,436	-	2160	應付所得稅 (附註二及十五)	-	-	1,118	-
1210	存貨—淨額 (附註二及七)	381,088	33	330,771	29	2170	應付費用	22,485	2	11,541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十五)	6,886	1	5,654	1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二及二十)	56,099	5	90,567	8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二十)	5,000	-	5,000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二)	11,678	1	10,782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九)	21,628	2	11,618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68,031	23	459,886	4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59,666	58	542,265	48		長期負債				
	基金及投資 (附註二)					2421	長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二及二十)	237,235	21	74,745	7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40	-	1,340	-		各項準備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附註八)	50,267	5	123,138	11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附註二及九)	11,971	1	11,971	1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51,607	5	124,478	11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 (附註二、九及二十)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二及十三)	36,591	3	32,424	3
	成 本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附註二)	-	-	6,080	-
1501	土 地	136,242	12	133,742	12	2888	其 他 (附註二一)	20,000	2	20,000	2
1521	房屋及建築	168,419	15	165,940	15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56,591	5	58,504	5
1531	機器設備	110,204	9	126,150	11		負債合計	573,828	50	605,106	54
1681	其他設備	40,222	3	69,618	6		股東權益 (附註二及十四)				
15X1	成本合計	455,087	39	495,450	44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 額定 48,000,000 股及發行 42,425,000 股	424,250	37	424,250	38
15X8	重估增值	21,253	2	21,253	2	32XX	資本公積	49,699	4	50,421	4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476,340	41	516,703	46		保留盈餘				
15X9	累計折舊	(97,709)	(9)	(130,353)	(1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1,679	4	62,773	6
1599	累計減損	(4,646)	-	(4,646)	-	3350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73,298	6	(28,394)	(3)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9,002	1	5,055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82,987	33	386,759	34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附註九)	392	-	392	-
	無形資產 (附註二)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12,142)	(1)	(11,364)	(1)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	-	98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7,285	1	29,138	3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附註十三)	761	-	1,141	-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1,884)	(1)	(5,424)	(1)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78	-	128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572,577	50	521,792	46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839	-	1,367	-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46,405	100	\$ 1,126,898	100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十九及二十)	1,956	-	2,722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及十五)	1,604	-	16,383	2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十)	29,456	2	34,634	3						
1888	其 他 (附註二十及二一)	18,290	2	18,290	2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51,306	4	72,029	7						
1XXX	資 產 總 計	\$ 1,146,405	100	\$ 1,126,89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士峯

經理人：鍾志清

會計主管：王淑瑜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總額 (附註二)	\$ 580,403	100	\$ 469,714	100
4170 銷貨退回 (附註二)	916	-	611	-
4190 銷貨折讓 (附註二)	<u>857</u>	<u>-</u>	<u>791</u>	<u>-</u>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附註十九)	578,630	100	468,312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二、七、十六及十九)	<u>440,237</u>	<u>76</u>	<u>384,780</u>	<u>82</u>
5910 營業毛利	138,393	24	83,532	18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附註二)	(<u>320</u>)	<u>-</u>	(<u>494</u>)	<u>-</u>
已實現營業毛利	<u>138,073</u>	<u>24</u>	<u>83,038</u>	<u>18</u>
營業費用 (附註十六及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17,637	3	17,869	4
6200 管理費用	38,809	7	31,037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8,473</u>	<u>1</u>	<u>8,793</u>	<u>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4,919</u>	<u>11</u>	<u>57,699</u>	<u>13</u>
6900 營業利益	<u>73,154</u>	<u>13</u>	<u>25,339</u>	<u>5</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附註二及八)	17,611	3	206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附註二及九)	5,148	1	2,798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7250						
	呆帳迴轉利益(附註二、三及六)	\$ 3,709	1	\$ 1,533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2,068	-	-	-	
7110	利息收入(附註十九)	372	-	57	-	
7480	其他(附註十九)	<u>5,383</u>	<u>1</u>	<u>3,908</u>	<u>1</u>	
7100	合計	<u>34,291</u>	<u>6</u>	<u>8,502</u>	<u>2</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附註二及八)	13,327	3	5,641	1	
7510	利息費用	7,260	1	5,699	1	
7880	其他(附註二及十九)	<u>13</u>	<u>-</u>	<u>765</u>	<u>-</u>	
7500	合計	<u>20,600</u>	<u>4</u>	<u>12,105</u>	<u>2</u>	
7900	稅前利益	86,845	15	21,736	5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五)	<u>13,547</u>	<u>2</u>	<u>3,613</u>	<u>1</u>	
9600	純益	<u>\$ 73,298</u>	<u>13</u>	<u>\$ 18,123</u>	<u>4</u>	
	每股盈餘(附註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2.05</u>	<u>\$ 1.73</u>	<u>\$ 0.51</u>	<u>\$ 0.43</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2.04</u>	<u>\$ 1.72</u>	<u>\$ 0.51</u>	<u>\$ 0.43</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士峯

經理人：鍾志清

會計主管：王淑瑜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九 年 前 三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純 益	\$ 73,298	\$ 18,123
A24800	遞延所得稅	13,547	3,613
A20300	折 舊	26,469	31,758
A23300	處分投資利益	(17,611)	(206)
A22400	長期股權投資損失淨額	13,327	5,641
A22200	存貨損失(回升利益)	6,437	(12,549)
A2260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5,148)	(2,798)
A20500	呆帳迴轉利益	(3,709)	(1,533)
A2410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320	494
A32230	應計退休金負債	(80)	19
A20400	各項攤銷	37	905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20	應收票據	14,895	(15,451)
A31140	應收帳款	(11,210)	(63,198)
A31160	其他應收款	(17,826)	1,020
A31180	存 貨	(57,017)	13,927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	(7,669)	5,090
A32120	應付票據	(3,934)	8,366
A32140	應付帳款	411	50,802
A32160	應付所得稅	(2,925)	(3,871)
A32170	應付費用	6,649	345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	(3,798)	3,71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4,463</u>	<u>44,21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500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60,723	-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25,703)	(10,793)
B02700	其他應收款—融資款減少	14,749	-
B025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766	105
B02800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增加	(489)	(2,33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九 年 前 三 季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流動價款	\$ -	\$ 11,477
B02900	購置無形資產	-	(7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0,046</u>	<u>(1,622)</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9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275,000	-
C00100	短期銀行借款淨增加(減少)	(142,000)	28,460
C010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130,921)	(48,064)
C00200	應付短期票券淨減少	(38,037)	(1,935)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5,958)</u>	<u>(21,539)</u>
EEEE	現金淨增加	38,551	21,055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u>52,260</u>	<u>18,672</u>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u>\$ 90,811</u>	<u>\$ 39,727</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F00100	支付利息	<u>\$ 7,140</u>	<u>\$ 5,689</u>
F00400	支付所得稅	<u>\$ 3,008</u>	<u>\$ 3,874</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G001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u>\$ 56,099</u>	<u>\$ 90,567</u>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H00300	固定資產增加數	\$ 23,214	\$ 13,136
H00500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u>2,489</u>	<u>(2,343)</u>
H00800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u>\$ 25,703</u>	<u>\$ 10,793</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士峯

經理人：鍾志清

會計主管：王淑瑜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成立於六十六年八月十九日，為促進合理經營並擴大營業規模，爰於八十六年十二月與台灣管配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石化工業與電子工業用金屬管件及附屬配件之製造及買賣等。

本公司股票於九十六年八月一日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公司截至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九月底止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239 人及 226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之換算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係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評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為依據，兌換差額作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列於股東權益項下。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對於備抵呆帳、存貨損失（回升利益）、固定資產折舊、無形資產攤銷、資產減損、所得稅、退休金暨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國外上市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同。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

金額不予迴轉。

(六)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自一〇〇年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款項係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款項原始認列後發生之事件致使應收款項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款項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係為該資產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折現間之差額。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則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回升利益）。

(七) 資產減損

倘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八)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九)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認列投資收益（或損失）；收到現金股利時，則作為投資減項。

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若本公司對其具有控制能力者，則全數予以消除。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則按約當持股比例予以消除。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以按對產生損益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遞延之未實現利益俟實現時始予認列。

(十)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重大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照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十五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三至十年；其他設備，三至十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一年續提折舊。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相關成本（含重估增值）、累計折舊、累計減損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上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係權利金，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三年攤銷。

(十二)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係採跨期間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因購置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四) 收入之認列

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十五) 重分類

九十九年前三季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一〇〇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為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此項會計變動使一〇〇年前三季純益增加 5,679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增加 0.13 元。

(二)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本公司亦配合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九十九年前三季之部門資訊。

四、現金

	一〇〇年九月底	九十九年九月底
銀行存款	\$ 125,036	\$ 79,02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u>231</u>	<u>340</u>
	125,267	79,361
減：受限制資產－流動	(5,000)	(5,000)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u>(29,456)</u>	<u>(34,634)</u>
	<u>\$ 90,811</u>	<u>\$ 39,727</u>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一〇〇年九月底	九十九年九月底
基金受益憑證	\$ 10,818	\$ 11,080
國外上市股票	<u>994</u>	<u>1,510</u>
	<u>\$ 11,812</u>	<u>\$ 12,590</u>

六、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淨額

	一〇〇年九月底	九十九年九月底
應收帳款	\$ 101,882	\$ 93,555
減：備抵呆帳	<u>(888)</u>	<u>(3,587)</u>
	<u>\$ 100,994</u>	<u>\$ 89,968</u>

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u>一〇〇年前三季</u>	<u>九十九年前三季</u>
期初餘額	\$ 4,597	\$ 5,120
迴轉呆帳	(<u>3,709</u>)	(<u>1,533</u>)
期末餘額	<u>\$ 888</u>	<u>\$ 3,587</u>

七、存貨－淨額

	<u>一〇〇年九月底</u>	<u>九十九年九月底</u>
製成品	\$ 196,172	\$ 149,598
在製品	98,223	80,922
原料	<u>86,693</u>	<u>100,251</u>
	<u>\$ 381,088</u>	<u>\$ 330,771</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九月底之備抵存貨損失分別為 38,750 仟元及 30,574 仟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440,237 仟元及 384,780 仟元。一〇〇年前三季之營業成本包括存貨損失 6,437 仟元，九十九年前三季之營業成本包括存貨回升利益 12,549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被投資公司名稱</u>	<u>一〇〇年九月底</u>		<u>九十九年九月底</u>	
<u>非上市櫃公司</u>	<u>金額</u>	<u>持股%</u>	<u>金額</u>	<u>持股%</u>
PIPEMATE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LTD. (PIPEMATE)	\$ 40,535	100	\$ 35,680	100
MATE ENTERPRISES LTD. (MATE)	9,732	100	9,832	100
SUNNY WIN CO., LTD. (SUNNY WIN)	<u>-</u>	-	<u>77,626</u>	83
	<u>\$ 50,267</u>		<u>\$ 123,138</u>	

本公司已於一〇〇年六月出售 SUNNY WIN 全部股票予非關係人，合約總價為 60,723 仟元（美金 2,119 仟元），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17,611 仟元。截至一〇〇年九月底止，本公司已收取 44,609 仟元（美金 1,545 仟元），餘款約定於一〇〇年十二月前支付。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投資損失淨額，係依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九、固定資產

一〇〇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增	加	重	分	類	減	少	期末餘額
<u>成 本</u>									
土地	\$ 136,242	\$ -	\$ -	\$ -	\$ -	\$ -	\$ -	\$ -	\$ 136,242
房屋及建築	167,491	713		215			-		168,419
機器設備	117,572	1,838		12,830			22,036		110,204
其他設備	67,958	482		1,112			29,330		40,222
未完工程及預付 設備款	2,978	20,181		(14,157)			-		9,002
	<u>492,241</u>	<u>\$ 23,214</u>		<u>\$ -</u>			<u>\$ 51,366</u>		<u>464,089</u>
<u>重估增值</u>									
土地	<u>21,253</u>	<u>\$ -</u>		<u>\$ -</u>			<u>\$ -</u>		<u>21,253</u>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築	23,003	\$ 2,800		\$ -			\$ -		25,803
機器設備	59,009	12,460		-			22,036		49,433
其他設備	40,594	11,209		-			29,330		22,473
	<u>122,606</u>	<u>\$ 26,469</u>		<u>\$ -</u>			<u>\$ 51,366</u>		<u>97,709</u>
累計減損	<u>4,646</u>	<u>\$ -</u>		<u>\$ -</u>			<u>\$ -</u>		<u>4,646</u>
固定資產淨額	<u>\$ 386,242</u>								<u>\$ 382,987</u>
<u>九十九年前三季</u>									
<u>成 本</u>									
土地	\$ 133,742	\$ -	\$ -	\$ -	\$ -	\$ -	\$ -	\$ -	\$ 133,742
房屋及建築	166,083	-		-			143		165,940
機器設備	140,945	2,355		1,517			18,667		126,150
其他設備	70,921	230		5,689			7,222		69,618
未完工程及預付 設備款	1,710	10,551		(7,206)			-		5,055
	<u>513,401</u>	<u>\$ 13,136</u>		<u>\$ -</u>			<u>\$ 26,032</u>		<u>500,505</u>
<u>重估增值</u>									
土地	<u>21,253</u>	<u>\$ -</u>		<u>\$ -</u>			<u>\$ -</u>		<u>21,253</u>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築	19,509	\$ 2,717		\$ -			\$ 143		22,083
機器設備	73,404	15,230		-			18,667		69,967
其他設備	31,714	13,811		-			7,222		38,303
	<u>124,627</u>	<u>\$ 31,758</u>		<u>\$ -</u>			<u>\$ 26,032</u>		<u>130,353</u>
累計減損	<u>4,646</u>	<u>\$ -</u>		<u>\$ -</u>			<u>\$ -</u>		<u>4,646</u>
固定資產淨額	<u>\$ 405,381</u>								<u>\$ 386,759</u>

本公司土地重估增值分別包括因合併而自消滅公司移轉者計 12,041 仟元及以八十六年底為資產重估價基準日辦理重估增值總額 9,212 仟元，兩者分別認列土地增值稅準備 4,293 仟元及 7,678 仟元；另後者於扣除土地增值稅準備後之重估淨額為 1,534 仟元，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本公司於八十六年辦理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增資計 1,142 仟元，故截至一〇〇年九月底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餘額為 392 仟元。

十、短期銀行借款

	<u>九十九年九月底</u>
信用借款－年利率為 1.93%- 2.28%	\$ 89,700
抵押借款－年利率為 2.25%	<u>37,300</u>
	<u>\$ 127,000</u>

十一、應付短期票券

	<u>一〇〇年九月底</u>		<u>九十九年九月底</u>	
	利 率	金 額	利 率	金 額
應付短期票券	1.99%- 2.09%	\$ 60,000	2.65%- 2.84%	\$ 98,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95</u>)		(<u>104</u>)
		<u>\$ 59,905</u>		<u>\$ 97,896</u>

十二、長期銀行借款

	<u>一〇〇年九月底</u>	<u>九十九年九月底</u>
抵押借款－於一〇五年四月到期，惟部分於一〇〇年九月底前陸續償還；年利率一〇〇年為 2.58%，九十九年為 0.99%-2.48%	\$ 272,727	\$ 117,453
信用借款－於一〇一年三月至一〇三年三月到期，惟部分於一〇〇年九月底前陸續償還；年利率一〇〇年為 2.65%-4.00%，九十九年為 2.00%-4.00%	<u>20,607</u> 293,334	<u>47,859</u> 165,31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56,099</u>)	(<u>90,567</u>)
一年後到期部分	<u>\$ 237,235</u>	<u>\$ 74,745</u>

本公司向台北富邦銀行等金融機構組成之聯貸銀行團簽約貸款額度計 355,000 仟元及美金 2,813 仟元，用以償還金融機構借款、債務調整、健全財務結構暨充實中期營運及購料所需。根據貸款合約規定，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遵守每半年度單一財務報表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財務比率如下：

- (一)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 (二)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於一〇〇年底前（含）不得高於 150%，自一〇一年起不得高於 135%；
- (三)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3 倍；
- (四) 有形淨值不低於 500,000 仟元。

另本公司於合約存續期間，除多數聯合授信銀行書面同意外，承諾不得處分重要資產及權利，不得買回股份或減資等事項。

十三、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541 仟元及 2,163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每位員工之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增加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5%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030 仟元及 2,804 仟元。

十四、股東權益

(一)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

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二)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盈餘於完納一切稅捐、彌補歷年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得依次分配如下：

1. 員工紅利不得少於 2% 及董監酬勞不得超過 3%。
2. 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董事會依據公司實際經營及現金需求狀況擬具分派議案。決定分派盈餘時，可採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搭配方式，且現金部分所佔比例不得少於 20%，股東紅利之總額為累積可分配盈餘之 10% 至 80%。

一〇〇年前三季估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3,500 仟元及 900 仟元，係依據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估列基礎，另截至九十九年前三季止因為待彌補虧損，故未估列相關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包括累積換算調整數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等，惟庫藏股票成本除外）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列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其餘額已超過實收股本 50%，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另公司無虧損者，得將法定盈餘公積撥充股本，惟以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本公司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及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三日之股東常會決議不發放股利。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之變動如下：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 10,736	\$ 10,091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u>1,406</u>	<u>1,273</u>
期末餘額	<u>\$ 12,142</u>	<u>\$ 11,364</u>

十五、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4,764	\$ 3,695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	(11)
暫時性差異	(25,328)	(13,431)
當期產生之虧損扣抵	<u>10,564</u>	<u>9,747</u>
當期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25,328	3,613
虧損扣抵	(11,183)	(9,747)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影響數	-	3,613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備抵評價變動數	-	(3,871)
備抵評價	-	9,81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598</u>)	<u>186</u>
所得稅費用	<u>\$ 13,547</u>	<u>\$ 3,613</u>

所得稅法於九十九年五月修正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20%調降為 17%，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二)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一〇〇年九月底	九十九年九月底
流 動		
存貨損失	\$ 6,591	\$ 5,198
呆帳損失	418	373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232)	21
未實現銷貨毛損	109	62
	<u>\$ 6,886</u>	<u>\$ 5,654</u>
非 流 動		
虧損扣抵	\$ 29,689	\$ 20,013
投資抵減	2,784	2,78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損失淨額	(2,727)	22,387
已實現處分資產利益	-	1,033
	<u>29,746</u>	<u>46,217</u>
減：備抵評價金額	(28,142)	(29,834)
	<u>\$ 1,604</u>	<u>\$ 16,383</u>

(三) 投資抵減相關資訊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 抵 減 總 額	尚 未 抵 減 餘 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 2,106	\$ 2,106	一〇二
	機器設備	444	444	一〇二
	人才培訓支出	234	234	一〇二
		<u>\$ 2,784</u>	<u>\$ 2,784</u>	

上述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投資抵減金額其每一年度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年度應納稅額之 50% 為限；惟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四) 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申 報 年 度	尚 未 扣 抵 餘 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九十八	\$ 112,495	一〇八
一〇〇	62,147	一一〇
	<u>\$ 174,642</u>	

(五) 本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〇年九月底	九十九年九月底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76,444</u>	<u>\$ 66,674</u>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為待彌補虧損，因是無盈餘可供分配。另本公司無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十六、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u>一〇〇年前三季</u>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3,699	\$ 29,290	\$ 82,989
勞健保費用	4,730	1,958	6,688
退休金費用	4,013	1,558	5,571
其他用人費用	7,533	3,625	11,158
折舊費用	24,757	1,712	26,469
攤銷費用	-	37	37
<u>九十九年前三季</u>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42,989	23,464	66,453
勞健保費用	3,778	1,752	5,530
退休金費用	3,442	1,525	4,967
其他用人費用	6,520	3,326	9,846
折舊費用	28,878	2,880	31,758
攤銷費用	-	905	905

十七、每股盈餘

	純 益 (分 子)		股 數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分 母)	稅 前	稅 後
<u>一〇〇年前三季</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純益	\$ 86,845	\$ 73,298	42,425,000	<u>\$ 2.05</u>	<u>\$ 1.7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u>167,064</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純益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86,845</u>	<u>\$ 73,298</u>	<u>42,592,064</u>	<u>\$ 2.04</u>	<u>\$ 1.72</u>
<u>九十九年前三季</u>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純益	<u>\$ 21,736</u>	<u>\$ 18,123</u>	<u>42,425,000</u>	<u>\$ 0.51</u>	<u>\$ 0.43</u>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八、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一〇〇年九月底		九十九年九月底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340	\$ -	\$ 1,340	\$ -
<u>負債</u>				
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293,334	293,334	165,312	165,312

(二) 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受限制資產流動及非流動、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暨應付費用。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4. 長期銀行借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本公司之長期銀行借款利率，屬浮動利率者，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三) 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除下列資產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餘均以評價方法估計：

資 產	公 開 報 價 決 定 之 金 額	
	一〇〇年九月底	九十九年九月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11,812	\$ 12,590

(四) 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及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商品

	一〇〇年九月底	九十九年九月底
公平價值風險		
應付短期票券	\$ 59,905	\$ 97,896
現金流量風險		
短期銀行借款	-	127,000
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293,334	165,312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係市場匯率及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本公司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因匯率或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金融資產多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預期不致產生重大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長短期銀行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若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銀行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十九、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PIPEMATE	本公司之子公司
MATE	本公司之子公司
SUNNY WIN	本公司之子公司（已於一〇〇年六月處分）
上海大甲機械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上海大甲公司）	PIPEMATE 之子公司
常熟大安管道材料有限公司 （常熟大安公司）	SUNNY WIN 之子公司（已於一〇〇年六月處分）
天津大甲管道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大甲公司）	上海大甲公司之子公司
大甲詠恩股份有限公司 （大甲詠恩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之內之親屬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彙總如下：

	<u>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u>		<u>九 十 九 年 前 三 季</u>	
	<u>金 額</u>	<u>%</u>	<u>金 額</u>	<u>%</u>
1. 營業收入淨額				
SUNNY WIN	\$ 2,706	1	\$ 9,707	2
MATE	1,623	-	8,288	2
	<u>\$ 4,329</u>	<u>1</u>	<u>\$ 17,995</u>	<u>4</u>

本公司對關係企業之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同，其收款條件為月結 180 天，一般客戶收款條件為月結 30-90 天。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金額	%	金額	%
2. 進貨				
常熟大安公司	\$ 6,244	2	\$ 7,228	3
MATE	<u>2,938</u>	<u>1</u>	<u>-</u>	<u>-</u>
	<u>\$ 9,182</u>	<u>3</u>	<u>\$ 7,228</u>	<u>3</u>

本公司對關係企業之進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同，其付款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一般供應商付款期間為 30-90 天。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金額	%	金額	%
3. 租金支出				
大甲詠恩公司	<u>\$ 4,564</u>	<u>69</u>	<u>\$ 4,564</u>	<u>77</u>

主要係承租土地及建築物，租金係參考鄰近廠房之市價及所承租之面積由雙方議定，每三個月支付一次；租賃存出保證金為 700 仟元。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金額	%	金額	%
4. 其他收入				
上海大甲公司	\$ 266	5	\$ -	-
常熟大安公司	221	4	834	35
PIPEMATE	<u>174</u>	<u>3</u>	<u>473</u>	<u>20</u>
	<u>\$ 661</u>	<u>12</u>	<u>\$ 1,307</u>	<u>55</u>

主要係為關係企業背書保證而收取之手續費收入。

	一〇〇年九月底		九十九年九月底	
	金額	%	金額	%
5. 應收帳款				
MATE	\$ 810	100	\$ 2,385	20
SUNNY WIN	<u>-</u>	<u>-</u>	<u>9,686</u>	<u>80</u>
	<u>\$ 810</u>	<u>100</u>	<u>\$ 12,071</u>	<u>100</u>
6. 其他應收款				
上海大甲公司	\$ 266	1	\$ -	-
PIPEMATE	174	1	473	33
常熟大安公司	<u>221</u>	<u>1</u>	<u>834</u>	<u>58</u>
	<u>\$ 661</u>	<u>3</u>	<u>\$ 1,307</u>	<u>91</u>

主要係應收手續費收入。

	一〇〇年九月底		九十九年九月底	
	金額	%	金額	%
7. 預付貨款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MATE	\$ 765	5	\$ 765	12
8. 應付帳款				
常熟大安公司	\$ -	-	\$ 779	100

9. 銀行融資保證

被保證人	保證內容	一〇〇年九月底	九十九年九月底
上海大甲公司	銀行融資保證	\$美金 800	\$ -
PIPEMATE	銀行融資保證	20,000	45,104
常熟大安公司	銀行融資保證	-	121,754

10. 資金融通金額 (帳列其他應收款)

	最高餘額		年 利率	期 末
	金 額	日 期		
一〇〇年前三季				
常熟大安公司	\$ 33,304	100.04	2.53	\$ -
九十九年前三季				
常熟大安公司	14,907	99.03	2.91	\$ -

二十、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作為長短期銀行借款及銀行保證等之擔保品：

	一〇〇年九月底	九十九年九月底
固定資產淨額	\$ 288,502	\$ 307,904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29,456	34,634
其他資產—其他	17,869	17,869
受限制資產—流動	5,000	5,000
存出保證金	1,956	2,722
	\$ 342,783	\$ 368,129

二一、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截至一〇〇年九月底止之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本公司與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 (中連公司) 於九十五年發生兩筆土地買賣之民事訴訟，一審於同年判決本公司敗訴。原簽訂之

土地買賣契約總價款為 21,644 仟元，本公司已預收 20,000 仟元（帳列其他負債—其他項下），土地成本為 17,869 仟元（帳列其他資產—其他項下），另辦理過戶需繳交之土地增值稅約 3,000 仟元；惟截至一〇〇年九月底尚未辦理過戶。

(二) 已簽訂之租賃合約其未來年度應付之租金如下：

一〇〇年第四季	\$	2,196
一〇一年		2,300
一〇二年		1,644
一〇三年		137
	\$	<u>6,277</u>

二二、其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九月底			九十九年九月底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圓	\$ 30,450	0.3838	\$ 11,687	\$ 20,653	0.3697	\$ 7,635
美金	1,524	29.55	45,034	1,731	31.72	54,907
歐元	199	40.58	8,075	106	41.06	4,352
<u>非貨幣性項目</u>						
日圓	29,769	0.3838	11,425	29,769	0.3697	11,006
美金	520	29.55	15,366	520	31.72	16,494
新加坡幣	115	23.67	2,722	115	23.66	2,721
<u>採權益法之長期</u>						
<u>股權投資</u>						
美金	1,649	29.55	50,267	4,434	31.72	123,138

二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註十九。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附表二。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附表一。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二四、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營運部門財務資訊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揭露。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公司	貸與對象 (註三)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一)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常熟大安公司	其他應收款	\$ 33,304 (美金 1,152)	\$ -	\$ -	2.53%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償還借款	\$ -	-	\$ -	\$ 114,515	\$ 229,031
1	上海大甲公司	常熟大安公司	其他應收款	12,642 (人民幣 2,750)	-	-	5.10%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償還借款	-	-	-	16,802	16,802
2	MATE	常熟大安公司	其他應收款	3,766 (美金 120)	-	-	2.53%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及償還借款	-	-	-	3,712	3,712

註一：資金貸與他人之個別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20% 為限；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為限。

註二：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之 40% 為限。

註三：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八及十九。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一)							
0	本公司	PIPEMATE	1.	\$ 171,773	\$ 20,000	\$ 20,000	\$ 20,000	\$ 20,000	0.04	\$ 286,289
		上海大甲公司	2.	171,773	25,104	24,384	13,655	24,384	0.04	286,289
		常熟大安公司	(註四)	171,773	(美金 800)	(美金 800)	(美金 448)	(美金 800)	-	268,289
1	PIPEMATE	上海大甲公司	1.	171,773	(美金 3,880)	20,000	20,000	20,000	0.04	286,289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 1.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2.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二：本公司及 PIPEMATE 對海外單一聯屬企業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30% 為限，惟合計數仍不得超過背書保證總額之限額。

註三：本公司及 PIPEMATE 對海外單一聯屬企業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50% 為限。

註四：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八及十九。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	
本公司	德盛精選日本基金(受益憑證)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559	\$ 5,857	-	\$ 5,857	
	怡富日本信託基金(受益憑證)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67	4,438	-	4,438	
	ANNAIK LIMITED(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00,000	994	-	994	
	國內外基金(受益憑證)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	523	-	523	
	PIPEMATE(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8,700	40,535	100	40,535	
	MATE(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	9,732	100	9,732	
	昇頻股份有限公司(昇頻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9,381	1,340	1.97	2,951	
PIPEMATE	上海大甲公司(股權)	PIPEMATE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0,498	100	40,498	
上海大甲公司	天津大甲公司(股權)	上海大甲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836	100	5,836	

註：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者，以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估計其公平市價。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本公司	PEPEMATE	模里西斯	轉投資業務	\$ 19,415	\$ 19,415	58,700	100	\$ 40,535	(\$ 4,736)	(\$ 4,736)	子公司
	MATE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進出口業務	6,084	6,084	200,000	100	9,732	21	21	子公司
	SUNNY WIN	模里西斯	轉投資及貿易進出口業務	-	198,025	-	-	-	(10,329)	(8,612)	(註一)
			(註一)								
SUNNY WIN	常熟大安公司	大陸常熟	生產及銷售鋼管、管件及其拋光業務	-	233,544	-	-	-	(10,328)	(註二)	(註一)
			(註一)								
PEPEMATE	上海大甲公司	大陸上海	經營不銹鋼管配件之經銷業務	18,188	18,188	-	100	40,498	(4,736)	(註二)	孫公司
上海大甲公司	天津大甲公司	大陸天津	經營不銹鋼管配件之經銷業務	4,440	4,400	-	100	5,836	(3,092)	(註二)	曾孫公司

註一：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八及十九。

註二：依規定得免填列。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失(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二)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大甲公司	經營不銹鋼管配件之經銷業務	\$ 18,188 (人民幣 4,548)	(註一)	\$ 18,188	\$ -	\$ -	\$ 18,188	100	(\$ 4,736)	\$ 40,498	\$ -
天津大甲公司	經營不銹鋼管配件之經銷業務	4,440 (人民幣 1,000)	(註一)	(註三)	-	-	-	100	(3,092)	5,836	-
常熟大安公司	生產及銷售鋼管、管件及其拋光業務	233,544 (人民幣 55,622)	(註一)	197,360	-	-	197,360 (註四)	(註四)	(8,612)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五)
\$ 215,548	\$ 219,931 (美金 7,750 及人民幣 1,000)	\$ 343,546

註一：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八及十九。

註二：係依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係由本公司轉投資之 PIPEMATE 再轉投資上海大甲公司於大陸地區投資設立，該投資案由上海大甲公司盈餘轉投資。

註四：本公司已於一〇〇年六月間接處分常熟大安公司；因部分款項尚未收回，故尚未向投審會申報收回投資款。

註五：係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計算之限額。

註六：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除實收資本額、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及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外，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